航天通信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重要提示

-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neeq.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报告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		400098	*ST航通				
		转让系统管理的两							
		网和退市公司板块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从曙	叶瑞忠
电话	0571-87034676	0571-87079526
办公地址	杭州解放路138号航天通信大	杭州解放路138号航天通信大
	厦一号楼	厦一号楼
电子信箱	stock@aerocom.cn	stock@aerocom.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 增减(%)
--	-------	------	---------------------

总资产	5, 589, 896, 428. 90	5, 940, 770, 912. 14	-5. 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	-444, 901, 546. 75	-251, 209, 912. 45	
东的净资产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营业收入	1, 344, 614, 002. 17	1, 321, 711, 077. 78	1.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	<u> </u>	<u> </u>	1.10
	-194, 659, 100. 38	-54, 122, 630. 82	
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	-242, 439, 798.27	-77, 371, 044. 44	
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	-483, 561, 912. 57	-375, 810, 660. 99	
金流量净额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	=	=	
益率 (%)			
基本每股收益(元/	-0.37	-0.10	
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	-0.37	-0.10	
股)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户)				49, 803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 例(%)	持股 数量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 股份数量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 人	56. 95	297, 183, 827	0	无			
邹永杭	境内自 然人	8. 12	42, 357, 232	42, 357, 232	冻结	42, 357, 232		
朱汉坤	境内自 然人	2. 38	12, 393, 988	12, 393, 988	冻结	12, 393, 988		
张奕	境内自 然人	1. 38	7, 218, 720	7, 218, 720	冻结	7, 218, 720		
南昌万和宜家股权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1. 15	5, 997, 091	5, 997, 091	冻结	5, 997, 091		
宋天喜	境内自 然人	0. 51	2, 660, 000	0	未知			
纪彦禹	境内自	0. 17	884, 060	0	未知			

	然人					
李桂丞	境内自	0.16	811, 300	0	未知	
	然人					
廖先金	境内自	0. 15	774, 401	0	未知	
	然人					
董雪	境内自	0.13	693, 300	0	未知	
	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	张奕与邹永杭为夫妻关系; 邹永杭为南昌万和宜家股					
明		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		无。				
量的说明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 □适用 √不适用
-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